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于2026年10月19日向全体董事发出。

（二）本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2日上午10:00在公司报告厅一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三）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9名。其中：董事邓嵘、赵丰硕、向志勇、李江一、龙唯参加现场会议表决；董事张力、独立董事靳景玉、黎明、秦红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四）公司董事长邓嵘先生主持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五）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程序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表决结果：通过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同意本议案相关内容。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营业执照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公司运作，结合公司“登康口腔大世界”开馆等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经营范围及其他部分条款进行修订。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章程》的修改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及适应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和备案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修改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表决结果：通过

董事会认为，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相关规定，同意对《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条款进行修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修订后的《股东会议事规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表决结果：通过

董事会认为，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同意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条款进行修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4项内控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表决结果：通过

董事会认为，本次修订系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同意对《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完善。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修订后的《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关于经理层成员2025年经营业绩考核结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对经理层成员2025年经营业绩考核管理符合相关制度的规定，考核结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本次考核相关结果及应用事项。

关联董事赵丰硕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方案、制度及契约文本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

表决结果：通过

董事会认为，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经理层薪酬激励与契约化管理机制，公司结合相关规定，对《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工作方案》《经理层成员薪酬激励管理办法》《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及管理办法》及相关契约文本进行修订，符合国资监管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同意按修订后的制度及契约文本执行。

关联董事赵丰硕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表决结果：通过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6年11月16日下午14:30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二）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三）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2日